

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西省财政厅

赣人社发〔2018〕46号

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西省财政厅 关于调整失业保险金发放标准及其 适用区域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赣江新区管委会，省直及中央驻赣有关单位：

为保障失业人员的基本生活，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财政部《关于调整失业保险金标准的指导意见》（人社部发〔2017〕71号）要求，经省政府同意，决定对全省失业保险金发放标准及其适用区域进行调整，失业保险相关待遇标准同步调整，从2018年12月1日起执行。

— 1 —



附件：江西省失业保险金发放标准及其适用区域



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(此件主动公开)



江西省财政厅

2018年12月7日



附件

江西省失业保险金发放标准及其适用区域

一、一类区域 1340 元/月

南昌市：东湖区、西湖区、青云谱区、湾里区、青山湖区、红谷滩新区、新建区、南昌县、进贤县、安义县、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。

二、二类区域 1260 元/月

九江市：浔阳区、濂溪区、庐山管理局、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。

景德镇市：珠山区。

萍乡市：安源区、湘东区、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。

新余市：渝水区、分宜县。

鹰潭市：月湖区、贵溪市、余江区、龙虎山风景名胜区、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。

赣州市：章贡区、南康区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。

宜春市：袁州区、宜阳新区、明月山温泉风景名胜区、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。

上饶市：信州区、广丰区、上饶县、玉山县、铅山县、横峰县、弋阳县、余干县、鄱阳县、万年县、婺源县、德兴市、三清山风景名胜区、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。



吉安市：吉州区。

抚州市：临川区、抚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。

三、三类区域 1180 元/月

九江市：柴桑区、修水县、武宁县、瑞昌市、都昌县、湖口县、彭泽县、永修县、德安县、共青城市、庐山市、庐山西海风景名胜區。

景德镇市：昌江区、乐平市、浮梁县。

萍乡市：芦溪县、上栗县、莲花县。

赣州市：赣县区、信丰县、大余县、上犹县、崇义县、安远县、龙南县、全南县、定南县、兴国县、宁都县、于都县、瑞金市、会昌县、寻乌县、石城县。

宜春市：樟树市、丰城市、靖安县、奉新县、高安市、上高县、宜丰县、铜鼓县、万载县。

吉安市：青原区、井冈山市、吉安县、新干县、永丰县、峡江县、吉水县、泰和县、万安县、遂川县、安福县、永新县、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。

抚州市：东乡区、南城县、黎川县、南丰县、崇仁县、乐安县、宜黄县、金溪县、资溪县、广昌县

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

2018 年 12 月 10 日印发

· 责任处室单位：厅就业处

校对入：熊小平

